

# 唐山市丰南区教育局(通知)

丰教基字[2024]147号



## 丰南区教育局 关于印发《丰南区中小学课程实施与教材使用 监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中心校、区直学校：

为进一步提高中小学课程实施和教材使用质量，促进课堂教学质效提升，按照教育部、省教育厅、市教育局有关部署和工作要求，区教育局制定了《丰南区中小学课程实施与教材使用监测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丰南区教育局

2024年11月21日

# **丰南区中小学课程实施与教材使用监测 工作方案**

为全面落实国家课程方案和教材管理规定，提升中小学课程实施与教材使用质量，促进教育教学质量提升，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中小学课程实施与教材使用监测工作的通知》《河北省教育厅关于开展河北省中小学课程实施与教材使用监测工作的通知》《唐山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唐山市中小学课程实施与教材使用监测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制定我区监测工作方案。

## **一、监测范围**

面向全区义务教育和普通高中学校，覆盖国家课程方案规定的所有学科课程和教材、地方课程和教材、校本课程及使用的学习材料(含经批准引进的境外课程和使用的学习材料)。

## **二、监测内容**

(一)中小学课程实施监测。重点监测义务教育、普通高中国家课程方案和各学科课程标准落实情况，重大主题教育进中小学课程落实情况以及学生核心素养发展状况；地方课程、校本课程建设管理和育人效果情况；学校经批准引进的境外课程情况(含课程文本)。

(二)中小学教材使用监测。重点监测中小学国家课程教材、地方课程教材、校本课程教学材料在政治性、思想性、科学性、适宜性等方面的情况，包括教材政治方向与价值导向、容量、难度、教材

与课程标准一致性、教材文本质量、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与不足等情况。

### **三、监测主体**

区教育局负责统筹全区中小学非统编国家课程和教材、地方课程和教材、学校经批准引进的境外课程和教材监测工作，指导、督促各中心校、区直学校对校本课程及使用的各类教学材料实施监测。

各中心校、区直学校根据区教育局工作安排，积极配合做好课程实施和教材使用监测工作，定期系统总结日常教育教学中的相关情况，为监测工作提供可靠依据。

### **四、监测方式**

根据监测范围和监测重点，区教育局参照《河北省中小学课程实施与教材使用监测参考指标》(附件 1)，广泛听取一线教师、教研员、学生、家长等各方意见建议和利用各类教育评价平台等信息化手段，综合运用问卷调查、实地访谈、课堂观察、设置观测点等方式开展监测。

### **五、时间安排**

按照有关部署和要求，第一轮监测计划于 2027 年底前完成，实现中小学所有学科课程及教材全覆盖。综合考虑课程、教材修订周期，采取逐年滚动覆盖的方式确定监测周期，按年度形成监测报告。

(一)普通高中课程实施与教材使用监测。2024 年 10 月至 2025 年 12 月，开展普通高中课程方案、课程标准实施和教材(含校本课程

与教学材料，以及经批准引进的境外课程与使用的教学材料)使用监测，逐年形成监测报告。

(二)义务教育课程实施与教材使用监测。2024年10月至2027年12月，采取逐年滚动覆盖的方式开展义务教育课程实施与教材(含地方课程与教材、校本课程与教学材料)使用监测工作，逐年形成监测报告。

## 六、组织分工

(一)领导小组。区教育局成立由分管负责同志任组长，教育股、体卫艺股、督导室、电教仪器站、中小学教研室等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丰南区课程实施与教材使用监测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全区监测工作。

(二)工作专班。区课程实施与教材使用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工作专班。其中，教育股牵头负责国家课程方案落实、教材管理选用、经批准引进的境外课程和教材监测工作；中小学教研室按学段牵头负责各学科国家课程标准落实、教材使用等情况的监测工作。体卫艺股、督导室、电教仪器站等相关科室根据各自职责配合做好监测工作。

(三)专家团队。区教育局组织成立由中小学名校长、名师(骨干教师)、教研员为成员的丰南区课程实施和教材使用监测专家组，具体负责实施监测工作并按照有关安排汇总全区情况形成年度监测报告。区专家组成员名单见附件2。

## 七、有关要求

1.遴选确定观测学校。根据市教育局要求，丰南一中、实验学校、经安中学、胥各庄小学、岔河小学纳入市级观测学校，丰南二中、博文高中、实验小学东校区、第一实验小学、西城学校纳入区级观测学校。除以上被纳入区级及市级观测学校外，各中心校要另外确定1所小学、1所初中作为区级观测学校遴选名单(附件3)，并于上报11月30日前上报至区教育局邮箱jyk8196009@163.com，区教育局将从上报学校名单中再次遴选确定区级观测学校名单。

2.提供相关监测工作材料。自2024年起至2027年，区教育局各有关科室根据各自职能分工，提供相关监测工作材料。各区级及市级观测学校根据区教育局工作安排，积极配合做好课程实施和教材使用监测工作，定期系统总结日常教育教学中的相关情况，为监测工作提供可靠依据。

附：1.河北省中小学课程实施与教材使用监测参考指标  
2.丰南区中小学课程实施与教材使用专家组成员名单  
3.丰南区中小学课程实施与教材使用监测工作观测学校情况表